

8 小丛书

预
审
员
笔
记



预审员笔记

《八小时以外》小丛书

李迪 著

天津人民出版社

预审员笔记

李迪著

★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

(天津市赤峰道130号)

天津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787×1092毫米 32开本 6.6印张 2插页 168千字

1987年11月第1版 1987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7,000

ISBN7-201-00093-4/D·1

定 价：0.99 元

写在前面的话

这本《预审员笔记》，是在《八小时以外》编辑部热情而具体的帮助下完成的。每一篇都渗透了编辑同志的心血。当篇目排定之后，编辑部的同志嘱我写一篇“前言之类”的话，放在书首。我答应得很痛快。可一提起笔来，才感到实在很难写得好。

因为，我的话已经写得太多了。

内文中每一篇笔记的篇首，都有我的话！

我曾经在云南生活过十年。那里有一句俗语，叫做“话多不甜，胶多不粘”。我赞赏这句俗语。依照它的精神，我只说几句必须要说的话，而留下更多的话让读者自己去说！

我必须要说的是，收集在本书中的每一篇笔记所涉及的案件，都是发生在生活中的真实事情，绝不是写书人的杜撰！不过，为了保护应该被保护者的利益，也为了减少不必要的麻烦，对其中真实的人名和具体的地名，我都做

了修改；对某些不适合公之于众的情节，也做了必要的删节。

当我点完最后一个句号，把这些笔记交给编辑部的时候，我松了一口气，象还清一笔欠债。

但是，我的心，却是沉重的。

我仿佛又听见受害者凄惨的呼叫，我仿佛又看到害人者悔恨的泪水。

我想，由这些触目惊心的案件所酿成的悲剧，已经垂下了大幕——

受害者得到了应有的安置，害人者受到了法律的制裁；我因此而写成的笔记，也就要排成铅字印成书。

然而，在我们的现实生活中——

这样的悲剧，依旧在演出，一幕又一幕！

这样的笔记，依旧要人写，一篇又一篇！

就象一支歌里所唱道的那样：

一次，再一次，永远，总是，

同样的故事演了再演，

一次又一次，永远，总是，

同样的叮咛劝了又劝。

就是这样一遍接一遍，

总有一天，

我们会把所有的栏干拍遍。

只不知道，那究竟要等到，

哪一年？

哪一月？

那究竟要等到哪一天？……

多么沉痛！

令人心碎！

我不希望这样的悲剧演了再演；

我不希望这样的笔记写了再写！

让我们大家都记住这些血的教训，学法守法，使生活中的悲剧少些，再少些！这就是我所以要写这本书的目的！

对我来说，这样的笔记，是第一本，但愿也是最后一本！

作 者

于一九八六年七月一日

702362

1



目录

是什么断送了他的前程	(1)
通向悬崖的路	(6)
春花·雪夜·刀	(11)
七十刀的幕后	(17)
昨天的风吹不动今天的树	(22)
可怜天下父母心	(30)
囚犯的歌	(38)
为了孩子，请再想想	(45)
爸爸妈妈要警惕	(51)
成功的路不止一条	(57)
一条命和三条命	(66)
“饿死我了，救救我吧！”	(71)
两个喊冤叫屈的人	(76)
手足有情法无情	(83)

过去的“我”在不知不觉中消失	(93)
迷迷糊糊的受害者	(99)
只为一句话	(105)
法盲的悲剧	(111)
她的代号3831	(119)
一个“查无此人”的人	(128)
四十九个受骗的人	(137)
五个犯罪的大学生	(146)
一个外号叫迪斯科的青年	(155)
柳暗花明又一村	(163)



是什么断送了他的前程

这是案件移送检察院前的最后一次审讯。

他乞怜地望着我，他泪流满面，他抽泣着说他的孩子还未成年，他撰写的一部有关核电站的著作还未出版，他的一个关于隔绝水与空气接触的发明还未进行工业性试验，他恳求政府留他一条活命……

我在心里默默地摇摇头：是的，你是一个未成年的孩子的父亲，你是毕业于某国著名化工学院的工程师，你是某能源处副处长，你也曾出国参加过有关会议，但是，这一切都成了过去。现在，你首先是一个杀人犯！

· 外行顾客 ·

一九八一年十二月十八日黄昏。

入冬以来，天气一天比一天冷。可刺骨的寒风并没有减少人们逛商场的兴趣。繁华的西单商场人进人出，熙熙攘攘。这时候，一个四十岁出头、中等身材的男顾客，正

匆匆穿过人群，直奔五金柜台。他扶了扶近视镜，盯住柜台里摆的锯。锯有两三种，买哪种呢？他好象有些拿不定主意。售货员老李热情地问：“你要干什么用？”顾客迟疑了一下说：“修果树。”“那就该买这种。”老李说着，递出一把窄锯条、浅黄色木把的鸡尾手锯。顾客接过锯，试着往后一拉。“不，”老李纠正道，“使用时，应该先往前推。”顾客歉意地笑笑，付了钱。

第二天，这把鸡尾手锯不知为什么断成三截，被扔进街头的垃圾桶里。

· 水中麻袋 ·

过了七天，也就是十二月二十五日。

清晨，退休工人老曲在京密运河河畔散步，忽然发现水上漂着一个黑乎乎的东西。他马上喊人来，用钩子钩上一个麻袋。扒开一看，里面装的是肉。

是什么肉呢？

大家又使劲扒了扒，麻袋里突然露出一只手——一只被水泡白了的人手！

在场的人们都吓出一身冷汗。

· 死者是她 ·

刑警队闻讯赶到现场，从麻袋里取出一具女尸。尸体的颈部及下肢断离部位切面参差不齐，有锯齿样划痕。

经尸检确认，死者为中年已婚妇女，非体力劳动者。通过在本市走失人口中反复查找，终于查出死者是国家某

部能源处于部罗宜。

罗宜现年三十八岁，是两个孩子的母亲。生前经常和她保持接触和联系的有一百余人。经过一一查证，终于从中找出了杀害她的凶手——能源处副处长徐光。

徐光为什么要杀害罗宜呢？

·悲剧始末·

罗宜曾经有个很美满的家庭。但是，自从两年前她全家人从内蒙调到北京，特别是后来她本人又到了能源处以后，舞会，宴会，与外国代表团接触等生活及工作方式的巨大改变，使她思想变坏，越来越爱好打扮，追求享受，羡慕权势，自私自利的邪念日益膨胀。她开始看不起丈夫，认为他“太土气”，“没路子”，一心想找一个她看得上的人，重新组建家庭。

罗宜看上了她的领导徐光。在一次舞会中，他们跳热了，上楼去换衣服时，罗宜扑进了徐光的怀里。

徐光也同样有一个很美满的家庭。当罗宜扑进他怀里的时候，这个曾因男女关系问题受过批评的副处长，灵魂丑恶，旧病复发。他与罗宜的目的不同。他根本不想重新组建家庭，只想利用女方的邪念“玩一玩”。当罗宜提出要徐光跟她结婚时，徐光虚伪地随口答应“找机会”与自己的妻子离婚。罗宜信以为真，从此跟徐光形影不离，越陷越深。

终于，他们的暧昧关系使群众察觉了。局领导找徐光谈了话。正面临提拔处长和准备出国考察的徐光，考虑到

自己的前程，一面欺骗领导，说他与罗关系正常，一面暗下决心，断绝与罗的来往。敏感的罗宜很快地发觉了这一点，立刻感到自己受骗了，幸福的梦破灭了。她恼羞成怒，怒不可遏。于十二月十八日下午趁徐光的妻子去外地出差之机，闯到徐家，大吵大闹。要徐立刻离婚，和她结婚。她一面吵，一面乱摔乱砸，哭叫着：“为了和你结婚，我跟我爱人一直不同居；原来我还有孩子，现在连孩子也不理我了！你可倒好，又是养花，又买书柜，我叫你舒服！”徐光慌了手脚，对罗宜说，“别闹了！别闹了！当心邻居听到！”罗宜更加来气，用力打开大门，“你怕别人知道，我不怕！我过不好日子，你也别想过好！”

徐光火了，出手一拳，正打在罗宜的太阳穴上。罗宜当时就昏倒了。徐光一看慌了，心想，她要是醒了更不得了，还不闹翻天！自己的丑行马上就会暴露在领导、群众和妻儿面前，那声誉和前途……

想到这，徐光扑上去掐住罗宜的脖子……

只几分钟，一个活人就变成一具死尸！

只几分钟，一个党员干部就变成一个杀人犯！

·悔之晚矣·

十五天后，他被带进了审讯室。

他被判处死刑。

临死前，想到自己的一切将化为烟云，想到两个家庭将因此瓦解，他感慨了，写下了长赋《囹圄意念行》：

“刺骨戮心兮噬齿铭愤，悔恨交加兮警车长啸。一念

之差兮天地倒悬；举手之间兮前程烟消。……天地茫茫兮
吾本渺小，秋叶尘泥兮轻若鸿毛。最可恨，辜负四十载养
育恩，望成栋梁反坠泥。……”

什么“一念之差”，什么“举手之间”，决非偶然！
他有才干，有学识，有不平常的头衔，这些能保证其品德
不败坏吗？不能！能保证他触犯刑律而不受制裁吗？更不
能！此案告诉我们一些什么呢？请深思……



通向悬崖的路

沉浸在恋爱中的年轻人，常常被充满幸福、圣洁、神秘和美好憧憬的激情冲击着，心潮难以平静。我读过一首诗，诗中把恋爱比做攀登，把结婚比做顶峰。我觉得这个出新的比喻是形象的。只有通过攀登，才能到达幸福的顶峰。而在攀登中，我认为最重要的首先是要选择好攀登的路线。我最近审理的一个案件，从反面证明了这个道理。

·儿媳下跪·

春节前的一天早上，家住金顶街的孟老太太见儿子孟扬上班走后，儿媳的脸色不好，就问她是怎么回事。儿媳一把拉住婆婆，半晌儿才说：“您顶得住顶不住？”婆婆说：“我顶得住，你说吧！”儿媳扑通一声跪了下去。婆婆顿时慌了，哆嗦着问：“这是咋啦？”儿媳说：“孟扬昨天晚上杀人啦！”“啊？！”一听说儿子杀了人，孟老太太眼前一黑：“他……他杀谁啦？”儿媳说：“他杀朱子

啦！……妈，您留他条命吧！您救救他吧！……”“他杀了人，我可怎么救哇！……”孟老太太话没说完，就挺了过去。

朱子是谁？孟扬为啥要杀她呢？

· 师徒之间 ·

朱子叫朱蕙。这个二十四岁的姑娘在四年前被工厂录用，进厂后跟孟扬学电工。新的生活，新的工作，在姑娘的面前展现了新的天地。她一心想把电工技术学到手，早日投身建设。为此，她时时处处尊敬师傅，大事小事请教师傅。为了让女儿处好师徒关系，学到真本事，朱子妈也找到孟扬。通过聊天，朱子妈知道孟扬跟自己都是河北人，两下里就认起了老乡。孟扬管朱子妈叫老姐姐，朱子妈让朱子管孟扬叫舅舅。

这样一来，师徒关系就更加密切了。

工作上，孟扬手把手地教朱子；生活上，两个人互相关心照顾。他们同用一个工具箱，连饭票也放在一起，不分彼此。孟扬的衣服脏了，朱子就给洗；朱子家离厂远，地方又偏僻，每天下班孟扬就专程送送她。孟扬生病了，朱子就掐着钟点催他吃药；朱子不舒服了，孟扬就让她回家休息，并去家里看望……

应该说，做为师徒，这一切都还是正常的同志式的来往。然而，不幸的是，时间一长，朱子竟暗暗对孟扬产生了“爱情”。

· 错走一步 ·

在青年男女中，由师徒关系逐渐转化为恋爱关系的的确不少，从而登上了幸福顶峰的也大有人在。可朱子的不幸，在于她的攀登路线是条绝路，结果，不可能通往幸福的顶峰，而是通往罪恶的悬崖——

孟扬不仅早已成了家，而且有了孩子。

朱子明明知道这一点，却对自己的邪念不加收敛，终于在相识三年后的一个夏天的傍晚，向孟扬表白了自己的“爱情”。孟扬听了一愣，忙说：“这哪儿行？我有家，有孩子。你要嫁给我，让你舅妈（指孟媳）怎么办？孩子又怎么办？”孟扬的责问是无力的，态度是暧昧的；但是，他所说的事实却是千真万确，值得深思的。向一个已婚而且生有子女的人求“爱”，就是在拆散他人的家庭，酿造一场妻离子散的悲剧，是在他人痛苦的基地上营造自己“幸福”的巢穴。朱子在这里扮演了可卑的第三者的角色，然而她却迷途不返，恬不知耻地说：“我爱你，也爱你的孩子……”说着，就扑进孟扬的怀里……

· 不能自拔 ·

邪念战胜了理智，他们发生了关系。

朱子说：“反正我现在的你的人了，行也得行，不行也得行。”

事情到了这一步，孟扬很后悔。可面对朱子的丑恶追求，他不悔悟，不知耻，当然不可能割断这种卑劣感情。

就这样，他们在肮脏的交易中越陷越深，再也不能自拔。

终于有一天，朱子对孟扬提出：“爱情是单一的，你把家散了吧！”孟扬觉得提出离婚，对不起媳妇，也对不起孩子。他摇摇头。朱子恶狠狠地声称：“有她没我，有我没她！你看着办吧！”说罢，丢给孟扬一个纸袋。孟扬打开一看，啊，里面装着三包耗子药！

朱子要让自己毒死媳妇！孟扬一下子傻了眼。

他下不了手。回到家后，偷偷把耗子药处理了。可是，下一步又怎么回答朱子呢？面对不可收拾的局面，孟扬尝到了自酿苦酒的滋味。他提笔写下了这样一句话：“爱我者朱蕙，杀我者朱蕙。”

这里的“爱”，即是“杀”。因为，正是这种“爱”，把他们引向通往悬崖的邪路！

· 悲惨结局 ·

其实，朱蕙自酿的苦酒，滋味更苦，而且有毒。

当她知道孟扬既不愿意离婚，也不忍心杀妻，反而打主意要调动工作，躲开自己时，她感到万念俱灭，痛不欲生。春节前的一天晚上，她和孟扬又走在了一起。朱蕙绝望地对孟扬说：“我最后再问你一遍，是要她，还是要我？”孟扬表示不能杀死媳妇。朱蕙说：“那我今天就死在这里！”说着，将腰带挂在树上，就把自己吊了起来。可腰带没挂牢，朱蕙又摔倒在地上。面对这种情况，孟扬该怎么办呢？对于朱蕙提供毒品唆使他毒死妻子并多次威